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提供資料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groforestry Low-Carb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69)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英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Emperor Securities Limited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完成。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1.30港元之配售價，向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配售合共74,000,000股配售股份。

茲提述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完成。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1.30港元之配售價，向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配售合共74,000,000股配售股份。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機構、專業及／或個人投資者且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關連。概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

經扣除本公司應付之配售佣金及其他有關費用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4,700,000港元。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表呈列因配售事項完成而導致之本公司股權架構變動。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明珠(附註1)	105,550,000	26.63	105,550,000	22.44
威湛(附註2)	73,900,000	18.65	73,900,000	15.71
Wise Ac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7,400,000	1.87	7,400,000	1.57
楓達(附註3)	186,850,000	47.15	186,850,000	39.73
公眾股東				
現有公眾股東	209,446,296	52.85	209,446,296	44.54
承配人(附註4)	—	—	74,000,000	15.73
公眾股東小計	<u>209,446,296</u>	<u>52.85</u>	<u>283,446,296</u>	<u>60.27</u>
總計	<u><u>396,296,296</u></u>	<u><u>100.00</u></u>	<u><u>470,296,296</u></u>	<u><u>100.00</u></u>

附註：

1. 何思行先生實益擁有明珠集團有限公司(「明珠」) 50% 權益。因此，何思行先生被視為於明珠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胡凱先生實益擁有威湛投資有限公司(「威湛」) 全部權益。因此，胡凱先生被視為於威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包括現有股東(包括明珠及威湛)以楓達為受益人而押記的186,850,000股股份。
4. 根據配售協議，配售代理同意達致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有關連的第三方。因此，承配人被視為公眾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雷祖亮

中國深圳，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雷祖亮先生、蔡水泳先生及龍衛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志坤教授及周先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光梅女士、梁國新先生及劉兆祥先生。

* 僅供識別